

荔湾区纪委监委机关 2021 年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关于开展 2021 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通知》，现将我委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纪律检查委员会与广州市荔湾区监察委员会合署办公，实行两个机关名称、一套工作机构，履行党的纪律检查和国家监察两项职责，接受荔湾区委和广州市纪委监委双重领导，对荔湾区委和广州市纪委监委负责。同时，区监委对荔湾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接受其监督。

主要职责：主要负责党的纪律检查工作，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全区监察工作，依照宪法、监察法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协助区委组织协调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年度总体工作完成情况：2021 年，全区纪检监察系统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刻认识“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自觉担负“两个维护”重大政治责任，坚持全面从严治党首先从政治上看，稳中求进、坚定稳

妥，实事求是、守正创新，保持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的清醒坚定，保持正风肃纪、反腐惩恶的战略定力，紧紧围绕服务保障全区“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1.认真履行了纪检监察机关案件惩处职能，做好信访、案件审理、党风政风监督检查等工作，提升了纪检监察办案效率及办案质量。2.严格按照谈话点配置要求，按需求购买物品和聘请工作人员，确保了谈话点正常使用，保障谈话工作有序开展。3.按照巡察要求，科学谋划、提前部署，落实巡视工作相关要求，确保如期完成巡察任务。

（三）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忠实履行党章和宪法赋予的职责，协助党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深化作风监督，健全监督体系，一体推进“三不”，为加快建设文化厚重、宜居宜业、充满活力、幸福美丽的国际大都市现代化中心城区提供坚强的纪律作风保障。

预算完成情况：年初预算数 5250.72 万元，期间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共调增 419.25 万元，全年预算合计 5669.97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数 5627.43 万元，预算完成率 99.25%，预算调整率 7.89%。

（四）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部门整体指标设定：我委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设定年度目标 4 项，其中产出指标 3 项，效益指标 1 项。

绩效运行监控执行情况：我委按规定完成了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监控自评工作，并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定期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分析。根据每期监控分析情况，对预算指标进行及时调整，督促各经办部门合理使用专项经费，推动绩效目标完成。

二、综合评价分析

（一）自评结论综述

部门整体支出符合预期设定，支出进度满足实际需求，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把控良好。主要任务完成情况，满足年初预期目标。

（二）各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认真履行纪检监察机关职能”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巡察反馈及时率 100%、巡察报告完成率 100%、正风反腐成效上升、街道立案全覆盖率 100%、各级巡察任务完成率 100%。

“做好纪检机关运营保障任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设备正常运转率 100%、培训覆盖率 100%、开展慰问、帮扶等活动次数 4 次。根据制定的预期绩效目标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三）各重点任务项目支出完成情况分析

纪检监察业务培训经费年度支出预算数 0.00 万元，支出数 0.00 万元，执行率 0%；纪委监委物业管理水电费年度支

出预算数 32 万元，支出数 31.96 万元，执行率 99.88%；公务接待费年度支出预算数 0.00 万元，支出数 0.00 万元，执行率 0%；专项巡查经费年度支出预算数 2 万元，支出数 1.4 万元，执行率 69.96%；会议费年度支出预算数 1 万元，支出数 0.71 万元，执行率 71.05%；办案经费年度支出预算数 163.25 万元，支出数 160.06 万元，执行率 98.04%；临聘人员专项工作经费年度支出预算数 177.53 万元，支出数 177.53 万元，执行率 100%；纪检监察信息化运维经费年度支出预算数 5 万元，支出数 5 万元，执行率 100%；纪检工作经费年度支出预算数 128.41 万元，支出数 128.20 万元，执行率 99.84%；巡察工作经费年度支出预算数 40 万元，支出数 40 万元，执行率 100%；纪委监委购置办公设备经费年度支出预算数 63.58 万元，支出数 63.5 万元，执行率 99.87%；纪检监察系统谈话点工作经费年度支出预算数 70 万元，支出数 70 万元，执行率 100%。

（四）主要工作成效

2021 年在区委和上级纪委监委坚强领导下，全区纪检监察系统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刻认识“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自觉担负“两个维护”重大政治责任，坚持全面从严治党首先从政治上看，稳中求进、坚定稳妥，实事求是、守正创新，保持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的清醒坚定，保持正风肃纪、反腐惩恶的战略定力，紧紧围绕服务保障全区“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

展取得新成效。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部门整体支出方面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个别项目支出进度缓慢，未能完成目标值。二是个别项目年中支出调整金额较大，与年初预算存在差异。

主要原因：一是经费开支受到实际工作中不确定因素的影响，较难进行准确预测。二是量化绩效指标设定不够科学，计算公式、评分标准设定需进一步细化，支出绩效全过程管理机制有待完善。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健全预算编制制度，使预算工作有制可依，规范绩效目标申报工作。二是加强预算绩效目标的常态化监控，定期对各预算项目执行情况以及绩效完成情况进行监督和分析，针对支付进度不达标、绩效目标完成不符合预期的项目应及时分析原因并进行调整、整改。